镇平县工艺美术中等职业学校2026年省级中职双优建设资金采购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镇平县工艺美术中等职业学校2026年省级中职双优建设资金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09月1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镇财采购GK-2026-32；

2、项目名称：镇平县工艺美术中等职业学校2026年省级中职双优建设资金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3077654.5元，最高限价：3077654.5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镇财采购GK-2026-32-01	镇平县工艺美术中等职业学校2026年省级中职双优建设资金采购项目一标段	698700.00	698700.00
2	镇财采购GK-2026-32-02	镇平县工艺美术中等职业学校2026年省级中职双优建设资金采购项目二标段	1362000.00	1362000.00
3	镇财采购GK-2026-32-03	镇平县工艺美术中等职业学校2026年省级中职双优建设资金采购项目三标段	1016954.5	1016954.5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采购内容：玉雕实训室、工业机器人实训室、机房建设等设备采购（详见采购清单）；

5.2采购范围：含产品采购、运输、安装调试、交货验收、售后服务及人员培训等；

5.3标段划分：共划分3个标段；

5.4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标准；

5.5资金情况：财政资金，已落实；

5.6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7质保期：一年；

5.8供货安装期：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6、合同履行期限：同供货安装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的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预留金额__/__万元或预留__/__%份额。

2.2、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2.3、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和资格信用承诺制。

2.4、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接受进口产品 ☑不接受进口产品（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个自然年，可以提供近期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企业2026年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依法免税企业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6供应商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格式自拟）；

3.7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3.8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6年08月28日至2026年09月03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交易系统；

3、方式：潜在供应商通过http://zpggzyjyzx.zhenping.gov.cn/登录交易系统进行文件下载。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年09月1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交易系统。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年09月1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暗标”评审。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2、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38。

3、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响应（30分钟内），将被退回响应文件。

4、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5、请各潜在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6、监督人：镇平县财政局；联系方式：0377-65910598。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镇平县工艺美术中等职业学校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玉源大道西侧
联系人：程文博
联系电话：18639790961

2、招标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荣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袁庄社区建业森林半岛二期17号楼东单元
联系人：马龙剑
联系电话：1563779285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马龙剑
电话：15637792857